

债券代码	证券简称
101759056.IB	17 南通城建 MTN001
101901380.IB	19 南通国投 MTN001
102000319.IB	20 南通国投 MTN001
102001663.IB	20 南通城建 MTN001
102001885.IB	20 南通城建 MTN002
042100182.IB	21 南通城建 CP001
102101890.IB	21 南通国投 MTN001
012105301.IB	21 南通城建 SCP007
102280646.IB	22 南通城建 MTN001
012281220.IB	22 南通城建 SCP002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益性资产核减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拟进行的公益性资产核减事项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号）精神，地方政府不得将公益性资产注入融资平台公司。《关于进一步增强企业债券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严格防范地方债务风险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8〕194号）也严禁发债申报企业将公立学校、公立医院、公共文化设施、公园、公共广场、机关事业单位办公楼、市政道路、非收费桥梁、非经营性水利设施、非收费管网设施等公益性资产及储备土地使用权计入申报企业资产。

依据上述文件要求，经南通市国资委批准，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城建集团”）计划将 26.76 亿元公益性资产在 2021 年度报表中进行核减，具体明细如下：

表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核减公益性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资产名称	划入时间	相关文件	授权价值
1	道路桥梁、园林绿化、污水处理类资产	2006.12.25	通国资发[2006]112号	1,413,463,087.34
2	道路桥梁、园林绿化、污水处理类资产	2007.12.24	通国资发[2007]113号	414,232,865.91
3	道路桥梁、园林绿化、污水处理类资产	2008.12.26	通国资发[2008]120号	848,122,267.32
合计				2,675,818,220.57

(1) 其他非流动资产：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号）文精神和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减少南通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益性授权资产的批复》，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道路桥梁、园林绿化、污水处理类资产等计 26.76 亿元不再于报表内反映。

(2) 资本公积：根据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减少南通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益性授权资产的批复》，将道路桥梁、园林绿化、污水处理类资产等减少授权南通城建集团经营基数 26.76 亿元。

二、影响分析

本次南通城建集团拟核减公益性资产为 26.76 亿元，占南通城建集团 2020 年末合并总资产的 2.93%，2020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 6.94%，占比较小。

本次公益性资产核减对南通城建集团整体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债务的付息兑付无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益性资产核减的公告》之盖章页)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

